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CHONGQING TAIJI INDUSTRY (GROUP) LIMITED COMPANY

重庆太极〔2018〕1868号

签发人：肖怡

关于转发《重庆市涪陵区档案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档案安全管理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为了进一步强化档案安全管理，杜绝安全事故发生，现将《重庆市涪陵区档案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档案安全管理的通知》（涪档案发[2018]49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学习，深入领会文件精神，并按集团公司要求开展自查自纠工作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10月30日前，组织档案安全专题会议，认真梳理本单位档案工作收集、整理、保管、利用等流程，查找风险隐患，彻底、全面、细致地开展自查自纠（详见附件《档案安全自查表》）。一旦发现不安全因素和风险隐患，要立即采取有效措施，及时研究解决处理，杜绝一切安全事故发生，并于11月10

日前将自查情况报集团办公室备案。

二、各单位内部在签订安全责任书时，进一步明确和细化档案安全责任，落实到每个岗位、每个环节，健全档案安全事故问责追责制度，一旦发生档案安全事故，要严格追究有关部门和相关人员责任。

三、各单位安保部门要把档案保管场地作为重点安保部位，加强档案库房巡查和整体监控，确保安防设备能有效使用。

四、各单位特别要加强档案信息系统管理，积极运用现代科技手段确保网络安全、应用安全和数据安全。要进一步做好档案数据备份，科学制定备份策略和恢复措施，做好档案数据长期安全保存。

五、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和安全防范措施，严格执行各项档案保管制度。

六、做好档案安全的防光、防尘、防火、防盗、防虫、防鼠、防潮、防高温等“八防”措施，档案保管部门与安保、信息网管部门明确责任、密切配合，确保档案实体安全和信息安全。

附件：1、涪档案发〔2018〕49号

2、档案安全自查表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10月23日

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10月23日印发

拟稿：彭丹林

校核：彭聪

重庆市涪陵区档案局文件

涪档案发〔2018〕49号

重庆市涪陵区档案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档案安全管理的通知

涪陵新城区委管委会，各工业园区管委会，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级各部门，中渝驻涪各单位，区属各企事业单位：

近日，重庆市档案局转发《国家档案局关于进一步筑牢安全防线确保档案安全的通知》（渝档发〔2018〕11号），要求各单位吸取巴西国家博物馆发生重大火灾的教训，高度重视档案安全监管。为进一步筑牢安全防线，杜绝安全事故发生，现结合全区档案工作实际，就进一步加强档案安全管理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认识，强化安全主体责任

2018年9月2日，巴西国家博物馆发生重大火灾，馆内2000

多万件藏品毁于一旦。巴西遭遇的这场文化灾难给我们以深刻的警示。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，作出重要指示。中央办公厅对确保各级档案库房安全提出明确要求。档案是历史的原始记录，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和重要资源，档案安全是档案工作的根基和底线，确保档案安全，事关党和国家核心利益，事关档案事业永续发展。近年来，危及档案安全的事故时有发生，有的因管理不善导致档案虫蛀霉变、丢失被盗或意外损毁，有的因管理不严导致档案被涂改、撕毁或调包替换；有的因工作失误导致档案资源流失、数据损毁或信息泄密；有的因制度不健全导致擅自销毁档案、重要档案遗漏等等，这些情况表明，档案工作面临的环境日趋复杂。全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作为本单位档案安全的责任主体，要提高认识，增强紧迫感和忧患意识，吸取巴西国家博物馆失火的惨重教训，加强领导，举一反三，进一步筑牢安全防线，在本单位干部职工中集中开展档案安全警示教育，督促相关人员认真履行档案安全的政治责任，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不能有丝毫疏忽和放松。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，充分认识档案的重要性，本着对党、对人民、对历史高度负责的态度，把档案安全作为重中之重抓紧抓好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作为“第一负责人”，对档案安全要直接抓、直接管，要层层签订档案安全责任书，进一步明确和细化档案安全责任，把责任落实到每个岗位、每位同志、每个环节。要健全档案安全事

故问责追责制度，一旦发生档案安全事故，要严格追究有关部门和相关人员责任。

二、加强管理，保证措施落实到位

全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”的档案安全工作方针，加强档案库房巡查和整体监控，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，领导在岗带班，配置值班力量，确保通信联络和信息渠道畅通，出现紧急突发情况第一时间请示报告，妥善处置应对。要定期组织应急培训和防火、防水、防震实战演练，让单位干部职工熟知档案安全知识，掌握防灾救灾技能。要定期做好消防设施设备维护保养，发现故障及时排除，保证时刻处于良好运行状态。要加强档案信息系统管理，积极运用现代科技手段确保网络安全、应用安全和数据安全。要进一步做好档案数据备份，科学制定备份策略和恢复措施，做好档案数据长期安全保存。

三、重点排查，严防安全事故发生

全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坚持问题导向，增强底线思维，综合研究、解决本单位档案安全工作现状，及时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和安全防范措施，严格执行各项档案保管制度，保证档案安全管理必备的设施设备落实到位。要加强档案安全管理，定期安排人员对档案室及周边消防报警系统、灭火设施设备、监控录像系统、空调去湿机设备等进行彻底检查，严防因电气线路老化、违规使用电器等引发火灾。要深入检查水电气管道

线缆、消毒保护设备、档案信息化系统运行情况，加强对档案数字化外包安全情况的检查，做好防水、防盗、防数据丢失及防泄密工作。要加大档案安全人力、物力、财力投入，做好档案安全的防光、防尘、防火、防盗、防虫、防鼠、防潮、防高温等“八防”措施，主动加强与消防、保密、网管、公安等部门协作配合，确保档案实体安全和信息安全。

四、即刻整改，确保档案安全管理

全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接通知后，要即刻召开档案安全专题会议，结合档案工作收集、整理、保管、利用等流程，认真梳理查找风险隐患，彻底、全面、细致地开展自查自纠。一旦发现不安全因素和风险隐患，要立即采取有效措施，及时研究解决处理，杜绝一切安全事故发生。区档案局将会同相关部门在今年 11 月开展档案安全执法检查。对领导不重视，措施不到位，工作不力，导致档案安全事故发生和失泄密的，我们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》及其实施办法、《重庆市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〉实施办法》、《档案管理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》严肃查处。

重庆市涪陵区档案局

2018 年 10 月 9 日

重庆市涪陵区档案局办公室

2018 年 10 月 9 日印发
